

桃園市平鎮區新榮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下學期第一次臨時校務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111 年 7 月 22 日（星期五）上午 9 時起

二、地點：Google Meet

三、主席：劉校長宏隆

四、紀錄：劉素芬

五、出席人員：如簽到冊

六、應出席人數：教師(含校長) 30 人，職工代表 1 人，家長會代表 19 人；已出席 29 人，列席 3 人，已達法定過半數之規定，主席宣布會議開始。

七、確認識程

八、主席致詞並介紹與會人員：略

九、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報告：

【案由一】：本校 111 學年度常態編班作業實施要點，提請討論。

【決議】：照案通過。

【執行情形】：召開臨時校務會議再行修正。

【案由二】：桃園市平鎮區新榮國民小學教室冷氣使用管理辦法。

【決議】：照案通過。

【執行情形】：賡續辦理。

十、提案討論：

【案由一】：本校 111 學年度常態編班作業實施要點，提請討論。

提案人：註冊組長 簡睿暉

【說明】：

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中華民國 111 年 7 月 4 日桃教小字第 1110059870 號函「桃園市 111 學年度常態編班作業系統一案」第二項第一款：請貴校辦理學生(含新生及舊生)編班時應採用「桃園市雲端學務整合系統-編班作業系統」。

【討論】：

一、採計前一學年度或前一學期語文領域、數學領域總成績。
二、採計前一學年度或前一學期各領域總成績。
三、同分排序依據。

【辦法】：於 111 年 7 月 22 日臨時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。

【決議】：

一、採計前一學年度各領域總成績。
二、以週的節數高低排序。

十一、臨時動議：無

十二、主席結語：

1. 日常生活表現佔成績比例請教務處於下學期期初校務會議提案討論。

十三、主席宣布散會：上午 9 時 22 分